**2017年 第二屆平冤年度新聞獎**

**公開徵件**

**緣起**

媒體對於冤案的報導，對於身陷司法風暴，苦苦喊冤，無人聞問的無辜者與家人而言，意義重大。一則冤案報導可以讓社會更多人認識無辜者的冤情，起而關心司法正義，有時也可能促成無辜者平反的契機，甚至進一步影響制度改革。

去年，冤獄平反協會首度設立了2016年平冤年度新聞獎，並從多件投稿新聞中分別選出下面兩件報導深入、敘事完整的優秀作品：

平面新聞類的獲獎者為《報導者》王立柔、林佑恩所製作的專題報導＜鄭性澤案14年，他還在等一個清白＞。該報導資料收集完整、案件交代清晰，透過多篇從不同角度切入的報導以及極具感染力但卻未過度渲染的文字，婉婉道出鄭性澤這十餘年來所面臨的茫然、不安，以及他的故事所反映出的司法制度缺陷。

電視新聞類的獲獎者為《華視新聞雜誌》陳汎瑜、蕭凱堯所製作的影音新聞＜等待無罪判決 也是冤案 后豐案盼平反＞。其報導展現了新聞所需展現的客觀與資料分析能力，將敘事焦點放置於案件疑點之上，便隨著剖析案件過程與查證過程的推演，一步步推進並強化論述力道。

今年，為鼓勵新聞記者對喊冤者的關注，我們再次舉辦2017年平冤年度新聞獎，希望能有更多新聞工作者投入冤案報導，共同在冤案平反的道路上齊行。

**2017年平冤年度新聞獎**

**參加辦法**

1. 主旨：為鼓勵新聞記者對喊冤者的關心與對冤案之調查報導，特舉辦「2017年平冤新聞獎」。
2. 主辦單位：社團法人台灣冤獄平反協會
3. 徵件內容：
   1. 徵件類別：
4. 平面媒體：

包含報紙、網路新聞之新聞報導、專題採訪或評論等。

1. 電視媒體：

包含電視新聞報導或專題報導。

* 1. 徵件期間：2016年7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1. 評審方式與審查辦法
   1. 本會將邀請關注司法冤獄及具新聞專業之五名委員組成審查委員會，就申請者所提出之報導作品進行審查，討論報導是否客觀深入、多元完整、証據資料具說服力及有益釐清案情等。每一類別評選一則年度新聞獎。（未達審查標準可不足額錄取或從缺）。
   2. 審查委員將閱畢所有符合審查資格者之申請作品，並召開審查會議。審查會議需一半以上委員出席，出席委員過半通過決定受獎名單。
   3. 評選結果將於2017年8月15日於本會官網公佈評選結果。
2. 徵件方式：
   1. 徵件日期：

即日起至2017年6月30日止，開放徵件。

* 1. 應備資料：

申請者請提供下列資料（一式一份），並於截止日期內以親繳、快遞、郵寄掛號或電郵方式寄至台灣冤獄平反協會，信封／電郵主旨請註明「報名2017年平冤新聞獎」 （郵寄報名一律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1. 申請者之個人介紹（100字以內）與聯絡資料
2. 與冤案有關之新聞報導（請提供完整新聞報導之電子檔案或有效網址），並請註明刊出之媒體名稱、出版日期。

亦可填寫申請表（請見簡章之附件），將上述資料填入後寄回。

* 1. 獎勵方式：獲選者將獲頒獎狀及獎金（5000元）以茲獎勵。
  2. 頒獎日期：

2017年8月26日，於2017年冤獄平反協會年度論壇現場頒獎（於台灣大學法學院霖澤館國際會議廳舉辦）。

1. 聯絡方式：[twnafi@gmail.com](mailto:twnafi@gmail.com) │02-2737-4700 分機25

10663 台北市大安區辛亥路二段165號7樓

聯絡人：台灣冤獄平反協會辦公室 執行秘書 柯昀青

# 2017年 第二屆平冤年度新聞獎 申請表

**一、基本資料**

|  |  |  |
| --- | --- | --- |
| 個人資料  若為團隊製作之報導，請徵得團隊夥伴同意後，將其資訊一併填入 | | |
| 姓　　名 | 中文： | 英文： |
| 聯絡方式 | 電話： | 手機： |
| E-mail |  | |
| 所屬單位 |  | |
| 申請者介紹（100字以內） | | |
|  | | |

**二、申請報導相關資訊**

|  |  |
| --- | --- |
| 報導名稱 |  |
| 刊出日期 |  |
| 刊出媒體名稱 |  |
| 若有，請於此處提供完整新聞報導之電子檔案或有效網址。若無法以網路傳遞檔案，您亦可選擇以親繳、快遞、郵寄掛號等方式，連同本申請表一份寄至本會。 | |